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南航空、海航 B 股 编号：临 2015-084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受让部分股权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期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新华航空”）受让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发控股”）持有的公司 595,238,094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89%）的提示性公告及进展公告。

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接到股东通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海发控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95,238,094 股无限售流通股转让给大新华航空的相关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大新华航空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 4,245,253,982 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34.85%，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南省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日